**昌吉市人民医院2024年度视频制作项目**

一、项目概况

1、服务期限内为医院拍摄并制作视频总时长不得低于50分钟。

3、预算控制价：450000元（人民币：肆拾伍万元整）

4、履约期限：1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二、投标报价人的资质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投标人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根据财库（2016）125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三、投标人参加时应扫描上传提交的资料：

1.**上传**营业执照原件或经公证处公证的公证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法定代表人亲自参与本项目，则需**扫描上传**法定代表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如系委托代理人参加，则应当**扫描上传《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法人及受托人的居民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上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上传自竞价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后查询**“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上传**公司依法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2024年1月至3月的公司6人以上**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5.**上传**业绩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2022年至今不少于**两次为医疗行业提供视频拍摄和制作的相关业绩，上传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并上传拍摄制作的**2部医疗行业成品片（3分钟以上专题片、汇报片或形象片）**链接或二维码。

6.**上传**相关拍摄视频器材清单及图片：主要拍摄、制作视频的器材清单（名称、数量等）并附相关图片。

四、相关要求（服务期限、地点，付款方式及其他参数要求）：

（一）服务期限：期限为1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

（二）服务地点：昌吉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三）服务要求：

**1.服务内容：**

1.1包含创意策划、文案撰写、分镜头脚本、配音/字幕、拍摄、灯光、航拍、剪辑制作（三维动画/特效）等全流程制作及服务期内应提供的其他相关服务。

1.2严格按照医院相关要求，在服务期限内拍摄并制作视频，数量总时长≥50分钟。

**2.策划实施**

2.1院方提出视频制作需求后，供应商需在2小时之内应答，并开始筹备工作，按计划提交宣传片拍摄制作项目的宏观构思、框架创意、拍摄手法、拍摄计划及创意剪辑等。

2.2制定拍摄制作任务计划，拟定文案、分镜头脚本后，根据医院计划安排团队驻场拍摄或提供会议拍摄、录制等服务。

2.3按照医院要求，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摄像、摄影、成品片制作任务；遇到应急任务时，能保证拍摄制作工作人员及时到位，并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摄像、摄影、成品片制作任务。

**3.摄制要求**

3.1拍摄前全面了解医院及相关科室工作、环境等，选定最佳拍摄角度、地点、时间；航拍角度、天气、时间和拍摄场景的确定等。

3.2拍摄设备应采用专业级高清摄影机，拍摄所用设备（摄像机、轨道、摇臂、航拍器材、发电车等）及后期器材设备（非编剪辑、调色系统、录音间等）需提供清单。

3.3根据医院安排，配合完成日拍摄或录制任务。

3.4及时进行素材导出、梳理及分类等。

3.5.保证摄像摄影团队人员配置，每次拍摄制作视频或录制大型活动时，服务人员不得少于5人，能积极配合并满足医院的各项制作要求。

**4.配乐及配音**

4.1背景音乐剪辑创作、使用等应取得合法授权。

4.2背景音乐与配音应与视频画面展示内容、氛围相匹配。

**5.后期制作**

5.1综合采用三维制作、动画特效等技术手段剪辑视频片。

5.2成品片提供4K以上，比例16:9，生成全高清（1920\*1080P）文件。质量达到国家广播电视播出或国家音像制品出版标准。适合在网络及高清播放机中播放。

**6.存储要求**

6.1每个成片或独立项目制作完成后，向院方提供成片、无字幕版成片，拍摄、制作期间完整的影、音原始素材资料，用移动硬盘进行存储拷贝并提交给院方，移动硬盘归医院所有，相关视频、音频、素材等其他相关版权和使用权归属于医院。

**7.其他**

7.1按医院要求在任务拍摄期间提供驻场服务。

7.2制作的3部以上成片需在市级以上官媒刊播。

7.3免费提供非计划性拍摄服务（录制、跟拍）不少于4次，每次时长不低于30分钟。录制时须设置固定机位、活动机位、摄影等至少各1个，拍摄、存储要求同上。

7.4免费进行2次音乐剪辑。

7.5免费制作3-5个LED动态背景（或动画开场）。

五、付款方式及履约保证金：

1.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照相关服务要求，医院对拍摄制作成品片及相关服务验收合格后，每完成1个视频，按照中标时长报价及实际成片时长进行付费，同时供应商需开具真实有效网上可查询的正规普通增值税发票进行结算。

2.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需向医院缴纳合同金额的3%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以电汇或网银方式缴纳，合同到期后按合同条款履约无问题一次性无息退付。

六、违约责任：

在合同履约期间，如中标供应商未按医院工作要求完成，医院有权解除合同，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并扣除中标供应商的合同履约保证金。

七、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昌吉市人民医院2024年度视频制作项目报价单** | | |
| 供应商单位名称（盖章）： |  |
| 供应商单位地址： |  |
| 供应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
|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明细报价（单位：元/分钟） |  |
| 总报价（大写元） |  |
| 总报价（小写元） |  |
| 报价时间 |  |
| 备注 |  |

**备注：供应商进行报价并加盖公章上传。**